

伊川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伊川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严格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部署要求，积极推进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的实施，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紧密结合工作实际，不断规范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切实增强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较好地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现对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总结，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现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全面公开信息。将机构职能、政策法规、工作动态等相关工作信息及时在网站进行公开。二是做好主动公开。2023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21 条，其中综合行政执法领域公开 13 条，行政审批信息 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文广旅游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诉求。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各司其职，办公室协调办理”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局办公室为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具体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政务公开工作。

（四）监督保障情况：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落实情况纳入本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并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和察访核验。一年来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导致的失、泄密事件，也未造成负面舆情。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面对新形势下的文旅工作新要求，仍有不足之处，主要表现为：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更加多样化；二是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教育和培训，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针对上述不足，我局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水平，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要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神，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工作规程；二是进一步完善监督保障机制，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着力做好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三是加强专职干部业务能力培训和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